關稅收入大增無助減赤

美債年息首破萬億美元

【香港商報訊】美國國會預算辦公室（CBO）當地時間8日公布數據顯示，儘管關稅收入大幅增長，美國聯邦政府2025財年預算赤字仍高達1.8萬億美元，財政缺口僅比2024財年只減少80億美元。其中，公共債務的利息支出的年度總額，歷史上首次超過1萬億美元。

在紐約的國債鐘顯示，美國公債已升至37.6萬億美元。

企業所得率料降15% 財赤佔GDP 5.9%

CBO表示，雖然政府收入增加了3080億美元，增幅爲6%，但支出估計亦增加了3010億美元，增幅爲4%，這主要是由於公共債務利息等類別的支出，這些類別的支出首次超過1萬億美元。

CBO上調對特朗普總統關稅收入的預測，2025財政年度關稅預計將帶來1950億美元的收入，高於前一年的770億美元，但債息同時飆升，社會保障福利支出亦因爲生活成本調整，以及1月生效的新法案增加1210億美元，增幅爲8%。

而特朗普推動的大而美法案，就導致企業所得稅下滑，預計2025財年的企業所得稅收入將下降15%。根據CBO的估算，2025財年的赤字佔GDP比重約爲5.9%。

財長貝森特表示，他預計到今年底，關稅收入將逐月增長，最終可能達到每年5000億美元。他還表示，最高法院的不利裁決可能會給財政部帶來可怕的關稅損失，但他也暗示，政府將設法利用總統掌握的其他權力來實施類似的關稅。

IMF警第二輪關稅上調

美聯儲當地時間8日公布的9月貨幣政策會議紀要顯示，官員意見存在分歧。一些官員認爲，如果不考慮今年關稅上調的影響，通脹水平將接近目標值；另一些官員則認爲，即使剔除今年關稅上調因素，通脹率向2%目標值邁進的步伐仍顯遲緩。

IMF總裁格奧爾基耶娃指出，美國關稅政策全部影響尚未顯現。在美國，企業利潤被壓縮可能抬高價格，帶來新的通貨膨脹壓力。與此同時，大量原本銷往美國市場的商品被轉移到其他國家市場，這可能引發第二輪關稅上調。

《黑天鵝》作者塔勒布表示，美國的債務不斷增加，是一場顯而易見的危機，只有奇迹才可以扭轉。塔勒布指，當償還債務和利息成爲預算中最大的支出時，無論個人、公司抑或國家，都會有麻煩，問題遲早會出現，除非發生奇迹，否則無法避免。他又指，由於債務等結構問題，可能破壞目前股市看來勢不可當的升勢，建議投資者要防範股市可能崩盤。

政府停擺影響逐漸擴大

參議院當地時間8日再度否決民主共和兩黨提出的臨時撥款法案，華府繼續暫停運作。美國國稅局指，受政府停擺影響，當天起要求逾3.4萬名員工休假，佔全體員工人數46%，涉及電話服務中心、電腦部門和大部分總部員工，國稅局多項服務將暫停。局方會按法例，在政府停擺結束後，向被迫休假的員工補發工資。美國航空交通連續三日受政府停擺影響，華盛頓、紐約等地空管人員不足，機場運作受阻。全美8日有近3000班航機延誤，而之前兩日已累計共一萬班機延誤。

匈牙利作家卡撒茲納霍凱獲2025年諾貝爾文學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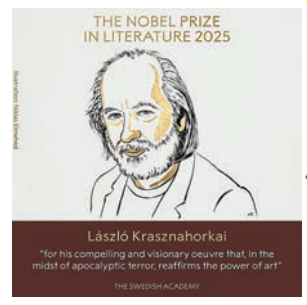

【香港商報訊】2025年諾貝爾文學獎9日揭曉，匈牙利作家卡撒茲納霍凱(圖)憑着其引人入勝且富有遠見的作品獲獎，評委會特別強調其作品在世界末日的恐怖中，再次證明藝術的力量。

據介紹，卡撒茲納霍凱是匈牙利當代最重要的作家之一，其作品對人類命運做出了深刻的思索，常被形容爲壓抑但引人入勝，深刻影響了歐洲文學界。有評論說，在他的作品中，可以品味到很多作家的味道：彷彿在讀卡夫卡，但不比卡夫卡絕望；彷彿在讀喬伊斯，卻沒有喬伊斯晦澀；彷彿在讀馬奎斯，又比馬奎斯溫和親近。

卡撒茲納霍凱的作品以深刻、強烈的筆觸及末日風格聞名，除了被譽爲中歐史詩式文學的代表人物外，也被美國文化評論家桑塔格譽爲當代文學界的「末日大師」，他的作品延續了卡夫卡和伯恩哈德等大師的傳統，善於描寫荒誕與怪誕的主題，後來經過拜訪中國、日本等亞洲國家後，他的作品中開始融合了東方哲思，創造出更爲細膩、沉靜的敘事方式，展現了多元且獨特的文學視野。

幾部作品被改編成電影

卡撒茲納霍凱以後現代主義小說與反烏托邦、憂鬱主題聞名。他的幾部作品都被匈牙利長鏡頭大師貝拉塔爾改編成電影。其著名的作品包括《撒旦探戈》、《都靈之馬》等。

卡撒茲納霍凱1954年出生於匈牙利東南部靠近羅馬尼亞邊境的小鎮朱拉，處女作《撒旦探戈》同樣也誕生於偏遠的鄉村。這本小說在匈牙利文壇引起轟動，成爲卡撒茲納霍凱的突破之作。

卡撒茲納霍凱將獨得1100萬瑞典克朗（約911萬港元）獎金。

現貨金價迫近4060美元續創新高

【香港商報訊】避險情緒升溫，金價續創新高，現貨金價9日逼近4060美元一盎司。

瑞士寶盛維持對金價向好的展望，並上調三個月目標價至4150美元，十二個月目標價4500美元。指出黃金基本因素仍然向好，預期美聯儲繼續減息、美元疲弱、各國央行增持黃金儲備等，繼續爲金市提供支撐。認爲金價大幅回調的可能性極低，但鑑於市場情緒偏樂觀，短期或出現回調。

北京師範大學教授、經濟學專家萬喆指，金價升破4000美元有里程碑意義，意味着貨幣體系重構的信號。萬喆指，金價今年已累升超過50%，標誌着市場情緒的轉折點。美元作爲全球主要儲備貨幣的份額，已經從2000年到現在不斷降低，而黃金儲備的佔比持續攀升。

證券代碼:600754/900934 證券簡稱:錦江酒店/錦江B股 公告編號:2025-055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使用部分閑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到期贖回并繼續進行現金管理的進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并對其內容的眞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現金管理受托方：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北支行（以下簡稱“浦發銀行開北支行”）
- 現金管理金額：人民幣10,000.00萬元
- 現金管理產品名稱：定期存款
- 現金管理期限：三個月
- 現金管理履行的審議程序：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錦江酒店”、“公司”或“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召開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使用部分閑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議案》，同意公司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使用不超過190,000.00萬元暫時閑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在前述額度和期限內，資金可循環滾動使用，單個產品的持有期限不超過12個月。具體內容詳見公司於2025年7月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使用部分閑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編號：2025-035）。
- 風險提示：公司選擇安全性高、流動性強的保本型產品，總體風險可控，但金融市場受宏觀經濟的影響較大，不排除收益將受到市場波動的影響。

一、本次現金管理到期贖回情況

公司使用暫時閑置募集資金向浦發銀行開北支行購買了總金額爲10,000萬元人民幣的定期存款產品，上述產品於2025年9月30日贖回（到期日2025年10月1日爲法定節假日，故提前贖回），本金和收益已及時歸還至募集資金專戶，收回本金10,000萬元，實現收益24.72萬元，具體情況如下：

受托方名稱	產品類型	申購金額（萬元）	存款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金額（萬元）
浦發銀行開北支行	三個月定存	5,000.00	1.00%	2025年7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12.36
浦發銀行開北支行	三個月定存	5,000.00	1.00%	2025年7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12.36
合計		10,000.00	–	–	–	24.72

二、本次現金管理的基本情況

（一）現金管理目的

在確保不影響公司募集資金使用和保證募集資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使用閑置的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可有效降低募集資金閑置成本，提升募集資金的保值增值能力，以更好地實現公司現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東的利益。

（二）現金管理金額

本次進行現金管理的資金總額爲10,000萬元。

（三）資金來源

1. 資金來源情況

公司現金管理的資金來源爲2021年非公開發行股票部分閑置募集資金。

2. 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的基本情況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核準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復》（證監許可[2021]208號）核準，公司於2021年3月以每股人民幣44.60元的發行價格非公開發行112,107,623股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款計人民幣4,999,999,985.80元，扣除發行費用（不含稅）人民幣21,454,818.50元後，本公司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爲人民幣4,978,545,167.30元。上述募集資金已經於2021年3月9日全部到賬，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於2021年3月9日出具信會師報字[2021]第ZA10264號驗資報告。

3.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截至2025年6月30日，錦江酒店2021年非公開發行股票項目承諾投資總額及實際使用情況如下：

單位：萬元

承諾投資項目投向	募集資金承諾投資總額	調整後投資總額（注）	截至期末累計投入金額
酒店裝修升級項目	347,854.52	230,134.52	36,786.88
償還金融機構貸款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收購WeHotel90%股權	–	117,720.00	117,720.00
合計	497,854.52	497,854.52	304,506.88

注：公司於2022年11月22日召開的十屆九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向用於對外投資暨關聯交易的議案》，公司擬變更募集資金85,020.00萬元用於收購上海齊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WeHotel”）65%股權。公司於2023年4月10日召開的十屆十三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變更部分募集資金投向用於對外投資的議案》，公司擬變更募集資金32,700.00萬元用於收購WeHotel25%股權。上述議案已經於2023年5月26日召開的公司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合計收購WeHotel90%股權，該收購事項已於2023年6月全部完成，WeHotel成爲公司全資控股子公司。

（四）本次現金管理的產品基本情況

受托方名稱	產品類型	申購金額（萬元）	存款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浦發銀行開北支行	三個月定存	5,000.00	1%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0日
浦發銀行開北支行	三個月定存	5,000.00	1%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0日

公司本次使用暫時閑置募集資金購買上述銀行的定期存款，收益類型爲保本固定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動性好、滿足保本要求的使用條件要求，本次現金管理不存在變相改變募集資金用途的行爲，不影響募集資金投資項目正常進行，不存在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

（五）現金管理期限

公司本次使用暫時閑置募集資金購買上述銀行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存款期限不超過12個月。

三、審議程序

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召開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使用部分閑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議案》，同意公司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使用不超過190,000.00萬元暫時閑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在前述額度和期限內，資金可循環滾動使用，單個產品的持有期限不超過12個月。保薦機構對上述事項也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見。

四、投資風險分析及風控措施

（一）投資風險

公司選擇安全性高、流動性強的保本型產品，總體風險可控，但金融市場受宏觀經濟的影響較大，不排除該項投資收益受到市場波動的影響。

（二）風險控制措施

1. 在額度範圍內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行使該項投資決策權，包括但不限於選擇優質合作金融機構、明確現金管理金額、期間、選擇現金管理產品品種等。公司財務部負責組織實施，及時分析和跟踪金融機構現金管理項目進展情況，一旦發現或判斷有不利因素，必須及時采取相應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資風險。

2. 獨立董事有權對資金使用情況進行監督與檢查，必要時可以聘請專業機構進行審計。

3. 公司將嚴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監管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2025年5月修訂）》以及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2025年6月修訂稿）》等有關規定辦理相關現金管理業務。

五、現金管理對公司的影響

公司本次使用2021年非公開發行股票閑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是在確保公司募集資金投資項目所需資金和保證募集資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閑置募集資金，可以提高資金使用效率，獲得一定的投資收益，進一步提升公司整體業績水平，爲公司和股東謀取更多的投資回報。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5年10月10日

證券代碼：600602 900901 證券簡稱：雲賽智聯 雲賽B股 公告編號：2025-036

雲賽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2025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并對其內容的眞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爲深入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質量的意見》要求，積極響應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開展滬市公司“提質增效重回報”專項行動的倡議》，推動公司實現高質量發展，切實保障和維護投資者合法權益，進一步增強投資者信心，雲賽智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賽智聯、公司）結合公司實際經營情況及發展戰略，制定了《2025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以下簡稱“本行動方案”），具體如下：

一、聚焦主營業務，持續提升經營質量

2025年，公司繼續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緊扣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服務商發展定位，深挖行業細分市場，強化全鏈與伴隨式服務能力，布局AI+垂類細分賽道，努力提升公司綜合競爭力和市場影響力。上半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31.32億元，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9,501萬元。

公司進一步聚焦主責主業，優化資源配置和業務布局，推動構建以人工智能爲主綫的主業架構，緊扣“以客戶爲中心”的市場拓展原則，加快主業發展步伐，努力實現增量。

公司將大力發展人工智能爲引領的新一代信息技術服務業。利用自身優勢，加快發展AI應用，在政務和商務垂類模型領域實現若幹個應用場景落地；升級“數據全生命周期管理平臺”，提升大數據咨詢規劃能力、數據運營能力和生態整合能力；不斷深化與華爲雲、阿裏雲、微軟Azure的合作，在政務雲領域繼續向市區兩級政府提供相關服務；在行業數字化轉型、解決方案方面，要深耕智慧園區、智慧交通、文旅展陳、智慧教育、智慧醫療、智慧政務、市政民生等行業賽道，加快打造核心能力，提升解決方案應用能級，搶占產業數字化服務大市場。公司加快人工智能賦能的儀器儀表等電子信息制造業，順應系統化、智能化、場景化、融合化的產業變革趨勢，提高儀器儀表綜合能力。

二、強化科技創新，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

2025年，公司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強化科技創新，持續夯實“全鏈服務能力與伴隨式服務能力”，不斷提升“整體作戰能力、共性技術統籌研發能力、人才支撐能力”，加快培育戰略賽施路徑的核心能力，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

公司積極參與智慧城市標準建設，雲賽智聯通過全國數標委成員資質審核，正式成爲全國數標委4個工作組正式成員單位。目前，公司已主導發布兩項智慧城市領域的國際標準，主導或參與制定了4項國家標準，促進公司核心技術和整體解決方案能力不斷提升，初步形成了面向復雜系統的全鏈與伴隨式服務能力。

公司擁有各類國際、國家頂級資質40餘項，在中國計算機軟件上市企業營收規模排名中逐年上升，進入前列。公司是“上海市人工智能行業協會副會長單位”“上海市算力網絡協會副理事長單位”。公司品牌知名度、行業競爭力及社會影響力實現全面提升。

三、加強投資者溝通，積極傳遞公司價值

公司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眞實、準確、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確保投資者及時準確了解公司經營成果、財務狀況、發展戰略等信息。同時，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溝通，持續優化投資者關系管理工作，積極向市場傳遞公司價值。

2025年，公司不斷提升信息披露的規範性和有效性，幫助投資者更全面、客觀地了解公司情況，通過多元化渠道傳遞公司的長期投資價值。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嚴格按照相關規定和要求，認眞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嚴把信息披露關，采用多種形式提高定期報告的可讀性、實用性，進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質量，提升公司規範運作水平和透明度。投資者溝通方面，持續優化投資者溝通機制，通過業績說明會、投資者集中接待活動、接待機構調研、投資者熱綫和上證E互動平臺等方式，建立多維度的投資者溝通渠道，積極與投資者進行溝通交流。

四、重視投資者回報，共享經營發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視對投資者回報，兼顧全體股東利益及公司長遠發展。堅持穩健、可持續的分紅策略，持續鞏固投資者長期信心。公司嚴格執行利潤分配規定，在兼顧業務發展需求與自身資金實力的基礎上，制定合理的利潤分配方案。近年來，公司堅持實施積極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自2015年重組上市以來，公司連續十年實施現金分紅，累計現金分紅總額6.88億元。

2025年6月，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同意向全體股東以總股本1,367,673,455股爲基數，每10股派現金0.45元（含稅），共計分配現金61,545,305.48元（含稅），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報表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30.41%。上述利潤分配方案已於2025年8月實施完成。

公司將持續根據《公司章程》等規定，在保障正常經營資金需求的前提下，堅持爲投資者提供持續、穩定的現金分紅，通過合理方式與投資者共享發展成果。公司將平衡穩定可持續發展及全體股東利益，建立長期穩定的股東價值回報機制，切實回報投資者，穩定股東預期，增強資本市場信心。

五、堅持規範運作，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要求，持續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提高規範運作水平，不斷加強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建設，提升經營決策的科學性和有效性。

2025年，公司積極貫徹落實新《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中的最新治理要求，調整優化公司治理體系，對公司治理架構進行完善，不再設置監事會、由審計與合規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職權，并對《公司章程》等相關制度進行修訂，進一步清晰界定股東會、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獨立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權責邊界，積極發揮獨立董事作用，切實保障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始終重視“關鍵少數”在公司生產經營過程中的重要作用，持續強化“關鍵少數”的履職責任。公司組織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參加證監會、上交所等監管平臺舉辦的各類培訓，及時掌握監管動態，持續提升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能力及相關業務人員的專業知識水平，推動公司持續規範運作，有效規避相關風險。

2025年，公司將進一步完善內部管理制度，優化公司治理結構，加強內控管理以及合規體系建設，提升規範運作水平和風險防範能力。公司還將持續加強與“關鍵少數”的溝通交流，及時向“關鍵少數”傳達最新監管精神、市場動態，加強“關鍵少數”合規意識，切實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

公司將深入落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持續推進與評估相關工作，推動公司聚焦主業，增強核心競爭力。同時堅持規範運作，切實履行公司的責任和義務，維護全體股東尤其是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本行動方案所涉及的公司未來規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本行動方案的實施可能受到行業發展、經營環境、市場政策等因素的影響，具有一定的不確定性，敬請廣大投資者理性投資，注意相關風險。

特此公告。

雲賽智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日

香港特別行政區
區域法院
民事訴訟2025年第781宗

原告人 ：亞洲聯合財務有限公司 (UNITED ASIA FINANCE LIMITED)
致被告人：王欲松
(WONG YUK CHUNG KEVIN)

通告

請注意，上述原告人亞洲聯合財務有限公司 (UNITED ASIA FINANCE LIMITED)，其公司註冊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21樓，已入稟區域法院以上述民事訴訟案件針對台端，提出以下申索，即(1)總欠款港幣$187,942.90；(2)按本金港幣$169,918.00以年利率19.20%計算、由2025年2月11日起至判決日及其後按判定利率計算至還款日為止的利息；(3)以港幣$12,294.00以年利率19.20%計算、由2025年1月29日起至判決日及其後按判定利率計算至還款日為止的利息；(4)本案件按完全彌償基準計算之訟費；及(5)進一步及其他法庭認為適當之濟助。

茲奉區域法院2025年9月22日之命令，現以替代送達的形式在本港廣泛刊行之中文報章《商報》刊登本通告一天，以及將本案件的傳訊令狀法院蓋印副本及上述命令的法院蓋印副本各一份留交以下地址：即Flat E on 6th Floor of Block 4, Rhythm Garden, No.242 Choi Hung Road, Kowloon，作為原告人向台端送達本案件的傳訊令狀之有效方法。如台端擬就本案件提出爭議，必須在本通告刊登之日起計14天內，向區域法院存檔經修訂的傳訊令狀送達認收書，否則法院可判原告人勝訴及台端敗訴。

日期：2025年10月10日

原告人的代表律師
康蕭何律師行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64號
廠商會大廈26樓
電話號碼：2596-1988(何文瀚律師/王軒彤律師)
檔案號碼：11204/ML(UA150)/MH/SW/ks

HCB 5570/2025

有關呈請書的替代送達
報章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破產案件2025年第5570宗

關於負債人：TSOI MAN (蔡敏)
呈請人：SUN KONG PETROLEUM COMPANY LIMITED (新港石油有限公司)

有關於2025年7月18日提交的破產呈請書事宜。

地址為12th Floor, Chu Kong Shipping Tower, 143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的SUN KONG PETROLEUM COMPANY LIMITED (新港石油有限公司)已針對你提交一份破產呈請書，而法院已於2025年9月26日下令將本通知書在本港出版及流通之中文報紙刊登一天，當作已向你妥善及有效送達該份破產呈請書。

此外，該破產呈請將於2025年10月28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在香港金鐘道38號高等法院大樓進行聆訊，你須於該日出庭，如你不出庭則法院可在你缺席的情況下針對你作出破產令，特此通知。

你可於法院要求查閱該份破產呈請書或向下列呈請人代表律師索取。

日期：2025年10月10日

司法常務官

致負債人：TSOI MAN (蔡敏)

麥家榮律師行
呈請人代表律師
地址：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9樓901-905室
電話：2850 6336
檔案編號：LIT/CIV/PM/XLL/11733/25/PM(JM)

關於陳近娣遺囑的查詢

姓名：陳近娣(英文：CHAN, KUN TAI)，
性別：女
香港身份證號碼：B453942(2)
死亡日期：2022年11月28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陳近娣立下遺囑或存有陳近娣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黃萃群律師行，地址：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5-18號大昌大廈9樓，聯絡人：王舜歡律師，電話：31512888，檔案編號：SF/17942/19/SF/kc。

日期：2025年10月10日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2025年第576宗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2章)
及
有關 CHINA RESOURCES AND TRANSPORT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商業登記編號13206653)

有關

ASIAN CAPITAL LIMITED — Petitioner 呈請人

and

CHINA RESOURCES AND TRANSPORT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 — Respondent 答辯人

一項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5年9月15日，由ASIAN CAPITAL LIMITED（其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1405-09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5年11月19日上午10時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意欲支持或反對就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5年10月10日

高蓋茨律師事務所
呈請人代表律師
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44樓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述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述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5年11月18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授予書編號 HCAG000950/2024)

啟者茲為昔在台灣台北市中山區吉林路203號4樓之徐南茜(HSU, NAN-CHIEN 亦稱CHUI NAM SAI)，單身女士，之遺產事宜。

特此通知各界人士，查香港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依據香港法例第10A章《無爭議遺囑認證規則》第60A條規則頒令上述遺產之債權人及其他人限於此通告公布之日期起兩個月內提出其對上述遺產之申索。

茲請所有債權人及其他人，將其申索於上述限期前送達上述死者之遺產管理人姚裕華(YAO, YU-HWA)之合法受權人林靖賓(LAM CHING WAN)及陳奕希(CHAN HESS)之代表律師：
隆安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8樓1804-7室

發此通告人
隆安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啟
2025年10月10日

關於陳可麗遺囑的查詢

姓名：陳可麗(英文:CHAN Ho Lai
又名LAM Ho Lai)，
性別：女，香港身份證號碼：A815195(7)
死亡日期：2025年03月22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陳可麗立下遺囑或存有陳可麗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葉謝鄧律師行，地址：香港新界上水龍琛路39號上水廣場11樓1116-1117室，聯絡人：雷小姐，電話：3968 9530，檔案編號：PL/N062630/25。

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二零二五年第六九三宗

關於：蔡富強

根據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在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4號新文華中心A座5樓16室保仕國際諮詢有限公司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出的建議，特此通告。

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4號新文華中心A座5樓16室保仕國際諮詢有限公司索取與會議有關的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書；(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三)代名人對建議書的意見；(四)委託書表格；(五)申索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

代名人
伍堅雄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月十日

債權人會議通知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
臨時命令申請
HCBI 2025年第690號
有關：陳永基，債務人 (香港身份證號碼Z424XXX(X))

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5年9月29日頒諭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5年10月27日上午10時30分於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67號半島中心11樓1113室中南健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

有關(i)債務人的建議書、(ii)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況說明書、(iii)代名人報告、(iv)委託書、(v)申索通知書、(vi)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參考：FHK/IVA202406083）。

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代名人樊浩勤

《公司條例》
第622章
股本減少公告
依據第218條規定發出

WSMP VIII EE HK Limited
商業登記證號碼: 76573954

茲公告：

1. WSMP VIII EE HK Limited (以下簡稱為“公司”)，在公司遵守《公司條例》(第622章)第5部第3分部所載規定的前提下，已批准減少公司股本。
2. 減少的股本之款項為日圓400,436,144,00及批准該股本之減少的股東特別決議已經於2025年9月29日批准通過。
3. 上述特別決議及公司所有董事就減少股本所作出的償付能力陳述書（表格NSC17），備存於公司的註冊辦事處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01室供辦公時間內查閱。
4. 任何並無同意或無表決贊成上述特別決議之公司股東或任何公司債權人，可在上述特別決議之日期後五個星期內，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第220條之規定向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提出申請要求撤銷上述特別決議。

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承董事局命
WU Tsz Yin 胡子賢
董事